

致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主席譚偉豪議員：

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於本年十月發表之「香港電台：履行公共廣播機構的新使命公眾諮詢文件」，承蒙閣下邀請雄濤廣播有限公司出席貴會於十一月十九日舉行的特別委員會，惟本公司主席鄭經翰先生因另有要約，未克出席。故現改以書面陳述，表達本公司立場，並以附件方式，把鄭經翰先生過往多次就相關議題曾發表的文章，呈委員會參考。

一、在大原則方面，我們認為港府現時提出的最新建議，包括維持港台的政府部門地位，解凍港台聘請公務員，增撥資源，要求港台為少數族裔及志願團體等，提供公共廣播服務等等，是可以起到避免政治爭拗，減少社會內耗的正面作用，亦為港台未來步上真正的推廣公共廣播服務責任，定下了明確發展路向，對此我們表示支持。

二、對港台員工利益方面，按照諮詢文件的建議，我們認為港台員工可以說是最大得益者，其利益已受到充份照顧。過去多年，由於港台都被凍結，六百多員工中，只有一半是長俸公務員身份受聘，其它則是合約公務員及合約非公務員。無論在職業保障或晉升機會上，都受到不公平限制，有欠公平。現在建議維持港台為政府部門地位，則所有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均有機會轉為公務員，職位有所保障之餘，各人更可在不受威嚇下，無畏無懼地從事公共廣播工作，發揮使命。

三、港台的公共廣播服務目的和對像方面，我們認為基本原則就是要與商業性電台功能起到平衡作用，提供商營電台沒法或不會做的節目，而非與民爭利，為求收聽率而製作商業味道濃厚的，如流行曲頒獎禮，股票投機節目，做成資源重疊，浪費公帑及大氣電波。原因是港台由公帑支持，應當在沒有廣告收益壓力考慮下，專業地為社會大眾製作各式各樣高質素的「小眾」節目，例如為少數族裔、弱勢社群、非政府及志願組織，壓力團體，以至政見組織等，提供平台，表達不同意見，以起多元化及百家爭鳴之效。

四、表現評估方面，正如以上所言，未來港台在推行公共廣播方面，不應與民爭利，所以評估其表現時，便不宜以收聽率作為評估準則，因小眾節目屬窄播而非廣播性質，聽眾對象是小數群眾，追求高收聽人數和市場佔有率將與港台角色自相矛盾，所以日後的表現評估準則，應著重於節目質素和製作人員能否堅持公平、公正的編輯標準，對各種弱勢社群，不同政見組織，均一視同仁，按一般廣管法規標準，不偏不倚地為他們提供節目製作平台及廣播時段。

五、為港台提供專用數碼地面電視頻道方面，我們表示贊同，因此舉令港台有更充裕的廣播時段，提供商營電視忽視的節目品種，擴闊觀眾視野品味，亦有助港台製作更多教育性電視節目，而無須受制於商營頻道的有限時段。港台雖放棄了商營視頻的廣播時段，但假若港台日後製作的節目能做到高水準，有口碑，不排除商營電視台亦會主動爭取播放，到時港台甚至可考慮收取若干節目製作費用，以增收入，補助其它小眾節目的製作開支。

以上為本公司就諮詢文件建議所要表達的主要意見。

敬希垂注。

雄濤廣播有限公司謹啟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

附件

(附件一)

信報- 港台前途建議合理 不受監管不得民心

鄭經翰

Oct 16, 2009

爭議多年的香港電台前途問題，終於有了定案。政府決定維持港台的政府部門地位，並且在解凍港台聘請公務員之同時，又增撥資源，要求港台擴展服務，開設數碼聲音廣播服務，以及為少數族裔、非政府機構和志願團體等提供真正的公共廣播服務。政府又會撥款落實在將軍澳興建新廣播大樓，提供資源設立數碼資料庫，把港台多年的聲音和電視資料數碼化。

為了加強和改善港台長期令人咎病的管治問題，政府建議成立一個由十五人組成的顧問委員會，由行政長官委任成員，負責監察港台的服務水平和質素，港台須每年向顧問委員會提交業務發展計劃討論，發揮集思廣益的效用。

港台在八十年代已提出公司化計劃，當時港台的管理層大力鼓吹，表面的理由是脫離政府部門，跟隨世界先進國家的做法，變成獨立的公共廣播機構，但骨子裡卻是實利至上，港台員工先吃肥雞餐，拿回一筆可觀的遣散費，然後全部過渡至新公營廣播機構，繼續享有等同公務員的鐵飯碗。公司化計劃因九七前途問題被擱置下來，但回歸以後，港台的角色又再度引起社會爭議，加上港台管理紊亂，醜聞迭起，政府遂於二零零六年一月成立廣播檢討委員會，全面檢討香港公共廣播的定位和功能。

二零零七年，廣檢會提交了報告，建議政府成立新公營廣播機構，並設立顧問委員會負責監管，推展公共廣播服務，對於港台的去向，報告則認為港台不宜過渡成為新公營廣播機構。由於港台前途未明，這一點亦是港台員工最反對的地方，他們因而發起所謂「撐港台」運動，強調自己

「正在公共廣播」，要求港台過渡成為新公營廣播機構，同時以編輯自主為由，亦反對新的公營廣播機構由特首委任顧問委員會監察。

政府現時提出的最新建議，明顯是為了避免政治爭拗，減少社會內耗，又充分照顧港台員工的利益，不但讓港台維持原狀，還增撥資源以供發展，只是要求港台改善管治質素，以及提供真正的公共廣播服務。對於港台員工來說，今次的建議，他們可說是最大的得益者，所有非公務員合約的員工固然都有機會轉為公務員，機構得以發展，所有員工也有晉升機會。最主要的得益，就是新建議保障了工作穩定，在經濟動盪、人浮於事的今天，還有甚麼比鐵飯碗更好？可是，他們還是表示不滿，要求港台成為新公營廣播機構，不受監管。

其實，政府的新建議，不但確保了港台員工的經濟利益，又容許港台繼續發展，還讓港台肩負了推廣公共廣播服務的責任，港台可說是「求仁得仁」，夫復何求？對於一直自詡「正在公共廣播」的港台來說，不去好好參詳政府提出的建議，為弱勢社群、非政府機構和慈善團體等製作真正履行公共廣播服務的節目，做好公營廣播機構應有的工作，反而以「編輯自主」為幌子，要求成為獨立機構，又反對成立顧問委員會，實在過份，一定不會得到廣大市民的支持。

事實上，即使是外國如英國廣播公司，也有信託人機構的設立，成員十二人，正、副主席皆由政府提名，英女皇委任。美國 PBC 和加拿大的 PBC，也有由九人組成的顧問委員會監察，分別由美國總統和加拿大總理聯同內閣委任，可見全世界的公營廣播機構都設有監管機制，目的就是尊重編輯自主的原則之同時，也要履行公營廣播機構須向公眾問責的原則。況且，新建議成立的顧問委員會，除了廣播處長以外，根本不會有政府官員，成員將會來自不同界別，包括專業、管理人士和普羅市民。港台要求無王管，根本不切實際，因為作為政府部門，身為港台總編輯的廣播處長，也要受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管轄，難道港台寧受劉吳惠蘭管轄，也不願意接受顧問委員會的意見嗎？即使是獨立的公營廣播機構，也要受到市民監督，而顧問委員會正是代表公眾履行監督港台的責任。

對於政府的最新建議，普羅市民大多接受，唯獨港台全人繼續反對下去。香港是自由社會，人人有權表達意見，港台要反對政府的新建議沒有問題，繼續跑上街頭搞「撐港台」運動也不相干，甚至遊行示威也是他們應有的公民權利，但請勿公器私用，利用自己的職權，公然在電台上為自己說詞。我沒有監聽港台節目，但自從政府提出新建議後，偶爾聽到一些港台節目，竟然發覺部分主持在節目上多次刻意評論港台最新方案，甚至要求嘉賓主持表態，強人所難，立場自然是一面倒反對，說明港台管理層不單將大氣電波公器私用，更完全不知公共廣播為何物。

港台部分主持最喜歡反覆舉出一個例子說明政府長期卡壓港台，就是形容港台猶如大廈「租戶」，被「惡業主」截水截電，所以無所作為，即使如今表示增加資源及承諾撥款興建新廣播大廈，也不可足信，要真的做到才算數。曾智華的說法完全比擬不倫，因為我也可以提出類似的比喻，就是港台長期壟斷大廈管理權，又管理不善，連業主要求成立立案法團也不准，如此喧賓奪主，死抱著權力不放，又有何道理？

要探討港台的前途問題，港台大可召開一個公開研討會，邀請各方專家和民意代表表達意見，而不是利用職權，公然利用電台節目當作喉舌，大唱反調，公器私用。作為港台的總編輯，廣播處長黃華麒應該知道這是基本的公共廣播守則，連基本守則也不遵從，還談甚麼「正在公共廣播」？

港台反對成立顧問委員會，其中一個理由是早有相同組織存在，但誰都知道，現時的所謂顧問委員會全屬港台友好，由港台管理階層邀請出任，當中不乏利益輸送和交換，也有自己友監管自己友之嫌。以某個學者專欄作家為例，二零零七年廣檢會提交報告後，港台便立即安排他主持節目，後者隨即在其專欄上發表長文支持港台，今次政府提出新建議後，他又再撰寫長文批評政府，予人的印象，港台以主持節目拉攏在報刊上有地盤的意見領袖，而不是以主持人是否適合主持節目來決定人選，不乏利益交易之嫌，而該名學者專欄作家也有利益衝突，如此不避嫌，不是有點那個嗎？

港台是社會公器，不是一小撮人的玩物，以「正在公共廣播」為幌子呼朋喚友，目的只是鞏固既得利益，卻不知公共廣播為何物，所謂「撐港台」運動，背離民意，又可以撐到那裡去呢？

(附件二)

信報- 港台員工權益應盡快處理

鄭經翰

Sep 4, 2009

廣播處長黃華麒上任一周年就港台前途問題發表談話，表示自己與港台全體員工的立場是百分百的一致，希望政府盡快回應港台的訴求。對於近期港台員工上街遊行向政府施壓，他不排除是最後的選擇，但現階段他與政府之間的溝通渠道還是暢順，也相信政府有誠意解決問題。

港台前途問題與公共廣播檢討是兩回事，兩者沒有必然的關係，應該分開處理。

就港台和公共廣播問題，我過去寫過的有關文章合共五十篇，分別見於《明周》、《信報》和《南華早報》，差不多可以結集成書，可是不少人包括知識水平應該不低的《信報》網民仍然不甚明白，甚至有所誤解，往往從陰謀論出發，以為我目的旨在為政府製造輿論聲勢，扼殺港台生機。

其實，我早在一九八八年便曾與當時的助理廣播處長朱培慶公開辯論何謂公共廣播，並於一九九九年便在《明周》專欄撰文主張港台變成獨立機構，由政府一次過撥款和撥地讓港台獨立自主發展，自負盈虧，另外則成立新公營廣播機構，推行真正的公共廣播服務。對於原來的港台員工，完全可由他們自行抉擇，喜歡獨立發展就跟隨港台獨立，不喜歡也可過檔至新公營廣播機構。上述主張，我自今立場不變，仍然有效。

可是，對於公共廣播的真正含義，我與港台中人便不盡相同，也不認為港台「正在公共廣播」。原因很簡單，在我心目中，真正的公共廣播服務，至少要符合以下三項條件：

第一，只有公營廣播機構，才會真正提供公共廣播服務。所謂公營機構，就是用公帑支持營運的機構，佔用大氣電波，因為不虞虧蝕，沒有自負盈虧壓力，所以可以抗衡私營廣播機構和商業壓力，提供私營電台基於商業和利益考慮不會製作的節目。

第二，公共廣播服務的主要對象是小眾和弱勢社群，因此應該製作的也是小眾節目，因為商業味道濃厚的節目，其他私營電台已有製作，公營廣播機構根本不宜製作也不須製作，否則便有與民爭利之嫌，所以我反對港台製作賽馬和財經節目，也反對港台每年勞師動眾搞甚麼十大中文金曲頒獎典禮。

第三，公營廣播機構必須政治中立，只可提供平台給民間廣播，讓不同意見人士發表意見。現時港台的做法卻背道而馳，不單有既定政治立場，也排斥異見，例如不肯讓被封咪的黃毓民獨立主持節目。港台的所謂政治中立就是搞平衡，以周融的親建制平衡吳志森的反政府，其實兩者都不符合政治中立的原則，有違真正公共廣播服務的原則。

對於所謂「撐港台」運動，我一直有所保留。主要原因是港台中人根本不知道自己正在做甚麼。最初為了維持港台的獨特地位便反對檢討公共廣播服務，到報告主張不贊成港台過渡成為新公營廣播機構，又反過來要求過渡成為新公營廣播機構。然而，如果他們連公共廣播的真正涵義也搞不清楚，把港台變成新公營廣播機構，豈非換湯不換藥，結果還不是原地踏步，因此我不會予以支持。

但港台被凍結多年，的確構成問題，對現時員工絕不公平。全個港台員工六百多人，其中長俸公務員及合約公務員和合約非公務員各佔一半左右。

早前的示威參加人數近三百人，相信大部分都是合約公務員和合約非公務員，他們的怨憤和不滿，完全可以理解，也值得同情。

據報港台有些合約公務員入職十年或以上，每年都要續約，更全無升職機會，實在絕不公平。長遠而言，對港台和員工個人的發展，都有害無益，政府絕對不能坐視不理，否則難逃「陰乾」港台之責。

不管將來是否成立新公營廣播機構，全面推行公共廣播服務，港台都應該有自己發展的空間。政府以正在研究公共廣播檢討為由，長期凍結港台資源，不但員工的士氣會受到嚴重打擊，也會損害公眾利益。須知道，港台現時佔用七個頻道，每年耗費公帑五億元，如果長期停滯不前，不生不死，對公眾也難以交待。我認為政府應該兩條腿走路，在研究公共廣播檢討之同時，應該恢復對港台調撥資源，讓港台按照自己原來的軌迹發展，否則長期拖延，曠日持久，不獨對港台全體員工不公，阻礙港台正常健康發展，特區政府在不知不覺間也會墮入備受指摘蓄意「陰乾」港台的陷阱，損害管治威信。



(附件三)

信報 - 從雷曼事件看公營廣播的社會責任

鄭經翰

Oct 10, 2008

金融風暴愈演愈烈，席捲全球。美國加碼至八千五百億美元的救市方案雖然通過，但為時已晚，藥石無靈，因為維繫資金融本主義體制的信心已經崩潰，金融危機演化成為系統性危機，銀行與金融機構互不信任，拒絕借貸，同業拆息狂升，資金四散逃難，金融市場一片混亂，暴升暴跌，政府債券成為最後可以信賴的堡壘。全球重要國家央行若不聯手救市，後果絕對不堪設想，因為實體經濟最終必會受到拖累，大量公司倒閉，失業率飆升，自是可期。全球經濟步向衰退，社會矛盾和政治衝突勢必加劇，未來的日子絕不好過。

作為國際金融中心，香港當然不會倖免於難，雷曼迷你債券事件帶來的禍害不過是個開始，壞事肯定會陸續有來。幸好香港金融體制穩健，本港銀行甚少涉足美式投資銀行業務，又背靠祖國，而金磚四國經濟力量崛起，加上中東產油國經濟實力強橫，今次危機將會令全球經濟力量重整，只要大家保持冷靜，不自亂陣腳，香港一定可以渡過危難，化險為夷。

所謂雷曼事件，發展至今，情況其實已經相當清楚，就是監管機構失職，銀行唯利是圖，不負責任，涉嫌巧立名目誘騙無知投資者購入風險甚高的金融衍生工具產品。但正當大家一窩蜂地將矛頭指向政府及有關財金官員，有沒有想過被王岸然讚為「出奇地正義」的傳媒其實也是罪魁禍首，至少它們也一直集體地為今次世紀金融大災難擔當了推波助瀾的角色，道德責任絕不在政府和銀行之下。

著名「財經演員」之一、不務正業的學者曾淵滄周二在民建聯為雷曼迷你債券苦主主辦的一個聲討大會上出言不遜，大說風涼話，認為買入迷你債券的苦主只能自嘆倒霉，引起在場人士激憤，幾乎釀成暴力事件，正好說明曾淵滄一類「財經演員」造孽太深，害人害物之餘，還聒不知恥，大放厥詞，又豈能不令人怒火中燒？

老實說，造成今日的局面，銀行業務轉型由賺取息差擴展至金融投資服務和金融產品推銷以賺取佣金和手續費來增加利潤，而有關金融監管機構沒有與時俱進加強監管機制，固然是雷曼迷你債券一類金融衍生工具產品禍害無知普羅大眾的主因，但沒有大眾傳媒亦步亦趨和蓋天鋪地盲目鼓吹投資，尤其是名為風險套戥、實質投機賭博的形形色色金融衍生工具大事吹噓宣傳，無知的普羅大眾會那麼輕易被包裝為「穩陣投資」、實質風險極高的所謂「債券」一類金融產品誘騙入局嗎？

最可惡和畸型的現象，就是近年三、四流的「財經演員」充斥於市，而他們都是趨炎附勢的傳媒吹捧出來的。這些不學無術、對金融資本主義經濟一竅不通、對金融衍生工具產品風險無知或故意忽略的「財經演員」，天天在電台、電視、報章大力推介投資，周周在酒店開設講座哄騙普羅市民投身金融大海，正是今天雷曼苦主成千上萬的悲劇根源，難道他們一點道德責任也不必負上嗎？

至於德高望重的「亞洲股神」四叔、「賭王」和財經分析師如陸東一類，經常公開唱好大市，引領社會大眾跟風投資，自然也不可推卸責任。

這些「財經演員」欺世盜名、備受追捧、招搖過市，與金融機構和衍生工具發行商有著千絲萬縷的利益關係，私營傳媒商業掛帥，覬覦廣告收益，唯利是圖，甘願為他們鑄神造像，提供平台任由他們不負責任哄騙大眾，儘管有違傳媒的專業和道德操守，違背「第四王國」應有監察社會的職能，令人不齒，但在商言商，它們畢竟也不過是做生意而已，因此還可理解，沒它奈何。可是，每年耗費五億元公帑的公營電台、一直自詡「正在公共廣播」的香港電台，為了與商營電台競爭，也盲目跟風，大搞所謂財

經節目，天天一桶金，個個星期投資新世代，搭建平台讓一眾「財經演員」撒野，提供所謂投資貼士，卻沒有以專業知識提醒市民投資風險，當然更不會也無能拆穿雷曼迷你債券一類金融毒品，便不僅有違傳媒專業道德操守，與利益先行的私營傳媒無異，更充分反映港台一眾管理階層，完全不知公共廣播為何物。

我一直反對港台與商營電台惡性競爭，認為政府應該大力推展真正的公共廣播，為廣大市民提供商營電台不可能提供的廣播服務，今次雷曼事件正好用以證明本人所言無誤。過去政府要求港台取消賽馬節目，以及與唱片業界有太多商業利益纏繞的十大金曲節目，一直所謂「撐港台」的社會人士，都咸認為是干預港台的編輯自主權，其實大謬不然。真正的公共廣播，固然要照顧小眾，不以所謂市場因素（收聽率）為首要考慮條件，更因毋須懼怕商業壓力，可以事事以公眾利益為先，針砭時弊，直言無懼。當然，公共廣播的另一個目的就是教育大眾，以知識為本，專業為輔，致力提高社會大眾的知識水平。如果現時港台是真正進行公共廣播，自去年美國次按危機爆發以來，面對國際金融資本有計劃、有組織地將金融危機以形形色色金融衍生工具產品轉嫁到全世界各地尤其是香港、新加坡一類著意發展成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区的做法，便不會懵然不知，全無警覺，不適時向廣大聽眾提出警告，深入分析和討論有關風險了。最低限度，公營電台盡了公共廣播應有的責任，即使廣大市民仍然難逃一劫，禍害也可以減至最低。可是，港台不但不作此圖，或者根本沒有這種視野，危機爆發後，雷曼苦主放眼皆是，竟然仍然讓一眾經已信譽破產的「財經演員」胡言亂語下去，繼續誤導大眾。這樣子的做法，又怎配稱公營電台，自詡「正在公共廣播」呢？

政府快將就公共廣播政策向公眾諮詢，港台的角色和出路最終也要定案。我衷心希望社會各界人士可以摒棄成見，不要事事從政治陰謀著眼，而實事求是，認真探索公共廣播的真正意義和社會功能，為香港邁向一個更公平、開放、自由和民主社會，締造有利的社會條件。黃華麒作為新任廣播處長，也責無旁貸，應該立即停止廣播一系列大吹投資的財經節目，改以製作輔導和協助雷曼一類苦主的知識性節目，啟迪民智，開導聽眾，履行一個公營廣播機構應有的職責。

(附件四)

信報- 港台應該扮演公眾頻道的角色

鄭經翰

June 24, 2005

曾蔭權在競選特區行政長官期間，曾向傳媒表示當選後有意整頓港台，並舉例說明不滿港台不務正業，不應浪費資源主辦鼓勵賭博的賽馬節目和以商業利益為重的十大金曲節目。當選後，曾蔭權在公開答問大會上又表明要港台扮演宣傳政府政策的角色。他的說話，關乎公營電台的政策更變，涉及令人敏感的言論自由和新聞自由問題，由於沒有深入詳細說明，因此特別容易惹人誤解，加上董建華統治時期，政府打壓言論和新聞自由早有前科，更令人憂心忡忡。曾蔭權沒有把問題說清楚，特別沒有強調政府支持言論自由和新聞自由，致使不明就裡的普羅大眾以至傳媒輿論只把焦點集中在節目的更變上，引起不必要的爭議和惶恐，實在是一大敗筆。

我一向主張改革港台，認為以公帑營運的廣播電台，應該扮演公眾頻道的角色。那根本不是甚麼編輯自主權的問題，與言論自由和新聞自由無關，而是廣播政策問題，如果切實執行，最終更只會拓闊社會上的言論自由空間，有利社會整體的民主化發展。

早在一九八八年出任香港出版人協會會長時，我已經主張港台要做香港的公眾頻道，並與當時的助理廣播處長朱培慶展開激辯。過去十多年來，我更多次撰文批評港台不務正業，與民爭利，反對港台浪費公帑，主辦賽馬、十大金曲和財經節目；尤其是後者，任由利益衝突的「財經演員」（原復生之用語）在大氣電波上大派貼士，「指點迷津」，結果只會誤盡蒼生。以最近領匯擱置上市為例，港台《投資新世代》節目主持人便曾危言聳聽，胡謔領匯上市不成勢將釀成恆指大跌五百點的股災，結果事實恰恰相反，恆指不跌反升二百多點，如果無知的股民誤信此等專家之言，涉及近千億市值的損失，究竟又應該由誰負責呢？作為公營電台，港台推波助瀾，又豈能置身事外？

對賽馬、財經、十大金曲等節目的批評，其實都屬節目編排(programming)的問題，根本與編輯自主權無關。更重要的是，每年耗資五億公帑的港台，其實應該扮演公眾頻道的角色，那才是問題的核心。過去港台管理階層一直標榜獨立，以BBC自詡，並以此為幌子，爭取輿論及民眾支持，但

實質卻是自成王國，公私不分，與商營電台無異，既對商營電台構成不公平的競爭壓力，亦完全忽略公營電台理應扮演的公眾頻道角色。

我在八十年代初回流香港前，曾在溫哥華做過少數族裔電台節目，因此深切明白公眾頻道的角色功能 and 社會需求。一句話，公眾頻道就是小眾電台，為社會上不同的小眾和弱勢社群服務，完全不以市場效益為依歸。只有完全摒棄市場考慮，公營電台才可與商營電台嚴加區分，以民為本、權為民用，讓多元社會裡的不同小眾文化百花齊放，為社會締造真正的言論自由和多元空間。因此，港台的問題不在應否繼續主辦甚麼節目，而是在資源限制下，政策上應該分列優先次序，以服務社會上不同小眾和弱勢社群為優先目標。現時港台擁有七個頻道，為了節省開支，往往在同一時段由多個頻道廣播同一節目，根本就是浪費寶貴的大氣電波空間。何不開放頻道，讓不同小眾的聲音充分發揮，拓闊言論自由空間？如果政府要宣傳政策或廣播賽馬有利增加博彩稅收，干脆各自分配一個頻道由政府 and 馬會自行製作節目宣傳好了，港台犯不著為他人作嫁衣裳。與其每年花費大量人力物力製作十大金曲頒獎典禮，為日趨式微的唱片行業鳴鑼打鼓，結果與商營電台爭利之餘，又搞出廉署調查的醜聞，倒不如集中資源頒獎鼓勵社會上的好人好事和弱勢社群，發揮揚善勵志的積極社會作用。

總而言之，作為公營電台，港台唯一的角色，就是充當公眾頻道，為社會不同小眾和弱勢社群服務，開拓言論自由空間。事實上，練乙錚在本報連載的文章已充分證明，在董建華統治時期，政府一直厲行壓迫言論自由政策，以平衡社會日益高漲的民主訴求。一直標榜言論自由以自保的港台，如果真的捍衛言論自由，又履行公眾頻道職責，便不應自我約束，以節目調動為由，自我收窄言論自由空間。在名嘴風波期間，連最有商業價值的節目主持人也要在政治壓力下封咪，港台便應不畏強權，無懼政治壓力，以社會大眾利益為依歸，為備受打壓的名嘴如黃毓民、林旭華、梁文道開放頻道，捍衛言論自由。其中又以最受聽眾擁戴的黃毓民最應受到支持，因為在商台的留言版上，聽眾普遍強烈要求他恢復一週做五晚節目，他本人亦願意只收取車馬費，以爭取言論自由空間，發揮輿論言責的作用。港台要是真的堅持言論自由原則，便應該順應民情，讓黃毓民在港台開咪說話，那才是一個名副其實的公眾頻道應有之作為。

一句話，作為公眾頻道，公營電台和私營電台最大的分別，就是前者不必顧慮商業價值，無懼政治壓力，開辦節目以社會整體利益為重，不偏不倚，讓社會上不同小眾和弱勢社群享有自己的言論自由空間，為社會的多

元化和民主化發展，締造有利的條件。如今連近年政治正確的商台也開辦以巴基斯坦和尼泊爾人為對象的節目，可見公營的港台的確後知後覺，不能不徹底改革了。

我完全支持曾蔭權改革港台的主張，事關公營電台的廣播政策，涉及公眾利益，社會大眾和輿論更應理性討論，充分表達意見，罔顧事實的造謠和違反邏輯的猜測，只會令本港的傳媒生態環境，永遠停滯在淺薄反智的階段。但一個成功的公眾頻道的先決條件是言論自由，作為新任特首，曾蔭權一言九鼎，自然比人微言輕的我更能帶動風氣，開創局面。我期望他大刀闊斧改革港台之餘，一定要革除董建華時期的弊政，確保言論自由和新聞自由政策切實執行。港台的領導層亦應趁機改弦更張，循名責實，丟棄有名無實的軀殼，以實際行動體現言論自由，把港台變成真的以民為本、權為民用、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公眾頻道，為香港的民主自由，締建堅實的基礎。